

勐腊县 开展农产品质量督导检查

2021年12月30日，勐腊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股室、站所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督导检查，旨在全力保障春节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

检查组围绕生产基地、农资门店等区域，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合作组织等生产主体，针对蔬菜等农产品生产环节进行督导检查，先后深入到勐腊聚盛

轩养殖专业合作社、勐腊鑫润农业专业合作社、国亚商贸有限公司和蔬菜收购点等，重点排查是否存在违法违规经营和销售，是否遵守食用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排查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隐患。

检查组对每个检查对象的农产品进出记录进行详细查看，现场对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反馈并要求限期整改。在加强监督检查的同时，各检查组还积极向广大种植养殖户和销售商进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引导其科学种植养殖、安全用药、合法经营，共同维护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环境。



高杰松

(勐腊县农业农村局)

红河县 有效推进秸秆综合利用

红河县把秸秆综合利用作为乡村产业兴旺的重要抓手，全力推进2021年度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

一是基料化利用。对在脱贫攻坚期发展起来的食用菌企业继续加大扶持和推广力度。2021年，全县基料化利用甘蔗渣、玉米芯、玉米秸秆、稻草秸秆5500吨，形成了“秸秆→蘑菇→饲料→粪便→还田”的能量多级利用、物质链式循环生态农业模式。

二是肥料化利用。根据当地实际，主推甘蔗残余物秸秆机械破碎腐熟还田模式。秸秆深耕还田不仅能增加土壤有机质，还可以改善土壤团粒结构，增强保水保肥性能，在节省人力的同时还能提高效率。目前，该技术正在

试验示范中，待技术成熟后将在全县甘蔗种植区推广利用。

三是饲料化利用。通过青贮、黄贮、干贮等技术，增加秸秆饲料的营养价值，提高秸秆转化率。2021年，红河县依据县内牛羊养殖企业养殖规模和收购秸秆的数量，对牛羊养殖企业进行补助。

通过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实施，红河县2021年度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0%以上，秸秆还田能力快速提升，秸秆收储能力实现新突破，秸秆综合利用能力进一步增强。

胡华清 李鸥

(云南省农村能源管理总站、
红河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